

附件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 (公章)

填报人: 林秋妮

联系电话: 5562597

填报日期: 2024 年 7 月 11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负责政法、综治维稳、司法、法制、依法行政、行政复议、信访、人民武装、网格治理等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统筹推进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做好和美湾平台管理工作；完善领导包案挂点责任机制，持续聚焦社会矛盾问题“8+1”个专项治理，全面排查防范各类风险隐患，做好风险评估工作。举办社会治理创新项目比赛，征选一批创新项目，加大资金扶持力度，激发社会智慧，破解治理难题，形成多元协同善治格局；推进网格员队伍建设，加强网格员专业培训；加大社会治理工作宣传力度；依托“粤平安”社会治理云平台，进一步提升我区社会治理智能化、信息化、精准化水平。通过更新维护法治文化公园，加强对街道综合行政执法人员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群众法治思维和法治意识，监督指导基层执法人员依法开展行政执法工作，促进行政执法工作提质增效。根据有关规定和制度，保证全体政法干警每年都进行轮训，提高政法队伍建设能力。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的决策和部署，把握正确政治方向，统一政法各单位的思想 and 行动；以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为载体，为全区经济社

会发展提供一流治理环境；与时俱进推进政法领域改革，着力从更高层次、更高目标上推进法治大亚湾建设；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工作，大力锻造新时代政法铁军。牵头抓总和统筹协调全区政法、综治、维稳、平安建设、社会建设、法治建设工作。

二、绩效自评

（一）自评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区政法信访办自评得分为 96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5101.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34.72 万元，增长 31.93%，主要原因是机构规范调整，原区司法局、信访局、法制局并入，相应的公用经费、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预算增加；支出预算 5101.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34.72 万元，增长 31.93%，主要原因是机构规范调整，原区司法局、信访局、法制局并入，相应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2. 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总收入 4998.9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985.9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67.6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51.95 万元，增长 82.92%，主要原因是机构规范调整，原区司法局、信访局、法制局并入，相应的公用经费、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预算增加。

2023 年本部门总支出 4998.9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947.51

万元。基本支出 2777.7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71.56 万元，增长 72.95%，主要原因是机构规范调整，原区司法局、信访局、法制局并入，人员增加，相应的公用经费和人员经费增加。项目支出 2169.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47.88 万元，增长 93.40%，主要原因是机构规范调整，原区司法局、信访局、法制局并入，项目经费增加。

3. 预算使用效益。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3 年，区政法信访办公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党工委工作要求，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全力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公平、助发展，为大亚湾区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贡献政法力量。2023 年我办获评全国组织宣传人民调解工作先进集体“全市唯一获得该荣誉的司法行政机关”，牵头统筹的平安建设工作在考评中连续 11 年获评优秀等次，在全市率先探索出极具实践效果的“和美网格”基层社会治理新模式。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持续深化社会治理服务体系建设，培育危机干预师 234 人，提供危机干预热线服务 107 人次。依托社会治理专项扶持资金，连续开展创新项目评选活动，2023 年共培育扶持项目 13 个，激发社会共治热情。开展“和美网格”地方标准制建设项目，荣获惠州市十大创新项目奖项二等奖，成功入选 2023 年惠州市第一

批地方标准制项目，我办连续三年获优秀组织奖。通过与媒体合作、邀请基层干部开展“美格格”故事会等形式，挖掘基层探索实践经验，相关经验被中央政法委机关刊物《长安》杂志、广东政法微信公众号、南方 PLUS 等主流媒体进行广泛宣传。先后在我区召开全市“和美网格”治理现场会、“1+6+N”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建设现场会，进一步打响了大亚湾区“和美网格”治理品牌知名度。建立事项分流解决机制：小事网格联动解决、大事街道部门联动解决、难事区级统筹解决，依托“粤平安”平台等系统信息平台，行政化推动网格事件闭环处置。2023 年以来，网格上报事件 23869 件，办结事件 23334 件，办结率为 98.17%。对虎头山法治公园、红树林法治宣传设施、中兴中路法治长廊等法治文化宣传阵地进行更新维护，进一步推动我区法治文化建设，强化法治理念。2023 年，我办共组织开展街道综合行政执法行政执法人员培训 3 期，参训人员约 160 人次，通过理论学习、情景模拟、业务技能“大比武”等方式提升行政执法人员的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员开展教育培训工作，提升了队伍的战斗力凝聚力，2023 年我办获评全国组织宣传人民调解工作先进集体，是“全市唯一获得该荣誉的司法行政机关”，牵头统筹的平安建设工作在考评中连续 11 年获评优秀等次，在全市率先探索出极具实践效果的“和美网格”基层社会治理新模式。

(3)对部门本级支出的经济活动进行成本效益分析。

本部门本级支出的经济活动主要包括工资福利费用 2417.56 万元，占费用总额的 47.70%；商品和服务支出费用 2180.59 万元，占费用总额的 43.02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 199.20 万元，占费用总额的 3.93%；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268.02 万元，占费用总额的 5.288%；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2.78 万元，占费用总额的 0.055%；资产处置费用 0.13 万元，占费用总额的 0.003%。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一是部分项目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高。通过培训和宣传，进一步提高业务人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对资金量较大的项目加强业务指导，必要时引入第三方对项目预算绩效申报工作进行审核，将预算执行情况与项目绩效申报情况进行对比，以促进预算编制的可行性。二是部分项目绩效目标指标有待优化。在制定绩效目标指标时，可制定一些定性指标，并对定性指标进行较详细描写以帮助评估那些不易量化的工作成效。